### 关于做好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院（系）：

为做好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申报工作，根据《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管理办法（试行）实施细则》《关于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设置5类奖种，分别为：自然科学类、技术发明类、科技进步类、青年类、国际合作类。自然科学类、技术发明类、科技进步类为项目奖，分为一等奖、二等奖2个等级。青年类、国际合作类为人物奖，不分等级。

**我校提名名额为6项。**

**二、申报条件**

1.提名成果需已完成科技成果登记并取得登记号。

2.青年类成果人选年龄应在38周岁以下（1987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可放宽至1985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3.自然科学类成果提供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应当公开发表满2年（2023年1月1日前）；技术发明类和科技进步类成果应当完成整体技术应用满2年（2023年1月1日前），并提供应用情况和效果（效益）佐证材料。

4.提名项目所列论文、专著署名第一单位为国外单位的，不得作为市科技创新成果所有类别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如在提名材料中列入国家或省部级计划、基金支持的项目，项目应完成整体验收。

5.已经获得国家、省部级科学技术奖或者地市级有关奖励的成果不得再次提名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

其它填报要求详见《关于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工作的通知》（附件1）和《提名工作指南》（附件2）。

**三、时间要求及材料准备**

（一）专家提名资格申请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6日16:00；

（二）提名系统开放时间：2025年10月17日10:00；

（三）网络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7日16:00；

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通过“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系统”（http://60.208.139.59:7000/）进行网上申报。对确定申报的项目和人选，学校将单独发放系统提名号和登录口令。

请有意向申报人员填写参赛提名书，具体参照《提名工作指南》（附件2），**并于10月15日上午10时前将提名书及支撑材料电子版发送邮箱。**

四、申报要求

请各二级单位按照要求积极动员组织。申报团队要深入挖掘整合，对照《形式审查要点》（附件3），严格把关材料，切实提高申报材料的质量。**请各二级单位于10月4日上午10点前将拟申报人员名单报至科技处。**

如有合作单位，请自行准备合作单位的公示材料**。**

联系人：刘青 谢益 电话：6913072

成果管理科邮箱：bmucgk@126.com

附件：

1.关于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工作的通知

2.2025年度烟台市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提名工作指南

3.形式审查要点

4.专家提名申请表

科学技术处

2025年9月30日